

文件名稱	推廣教育作業	版次	11.0	文件編號	P-213-A01
------	--------	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-----

（六）推廣教育事項

◎推廣教育作業

1、流程圖：

推廣教育作業流程圖FL-213-A01

2、作業程序：

- 2.1. 由本校各科衡現有師資、設備規劃辦理，所開辦班別，應與其現有課程相關，規擬推廣教育開班計畫，並提出開班申請書與經費表規劃。
- 2.2. 申請人提出開班申請計畫書與經費表須通過科務會議。
- 2.3. 申請人送交計畫書、經費表與科務會議至本校推廣組。本校推廣教育單位為推廣教育組，負責本校推廣教育工作整體規劃與執行。
- 2.4. 推廣組召開推廣委員會議，依教育部所定審查規定，審查每學年度各班次開班計畫；審查通過後，除境外教學開班計畫，應報教育部核定外，其餘國內辦理之開班計畫及審查紀錄，應留本校存查。
- 2.5. 本校所開設之推廣教育班次，包括學分班與非學分班兩類。
 - 2.5.1. 學分班以在本校現有科系相關領域內為原則。
 - 2.5.2. 非學分班以本校具有相當之資源條件為原則。
 - 2.5.3. 各班次經教育部核准後得採校外教學或遠距教學等方式實施。
- 2.6. 推廣學分班與非學分班經推廣委員會議審議通過後，必須公告開班計畫，登錄大專校院推廣教育課程資訊辦理招生以及公告收費標準、課程內容。
 - 2.6.1. 學分班依據教育部推廣教育辦法，校外(或境外)必須先向學校主管機關報備，才能公告開班計畫。
- 2.7. 推廣組於招生報名截止日期，統計開班人數，並公告開班結果。
 - 2.7.1. 推廣班達開班人數，則進行開班，導師負責班務工作，推廣班結束後，由計畫申請人撰寫結案報告。
 - 2.7.2. 推廣班未達開班人數，推廣組則在一個月內辦理退費。
- 2.8. 本校主辦單位應於每學年結束後二個月內，彙整該學年度推廣教育辦理情形留校備查，並登錄校務基本資料庫，而學分班則辦理報部。

3、控制重點：

文件名稱	推廣教育作業	版次	11.0	文件編號	P-213-A01
------	--------	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-----

- 3.1. 檢附計畫書、經費表及科務會議紀錄。
- 3.2. 開班經費表經總務處、會計室與校長室核章後執行。
- 3.3. 各計畫主持人提交結案報告。

4、使用表單：

- 4.1. 推廣教育開班計畫書(FR-213-01-01.01)
- 4.2. 推廣教育開班經費表(FR-213-01-02.01)
- 4.3. 推廣教育班結案報告(FR-213-01-03.01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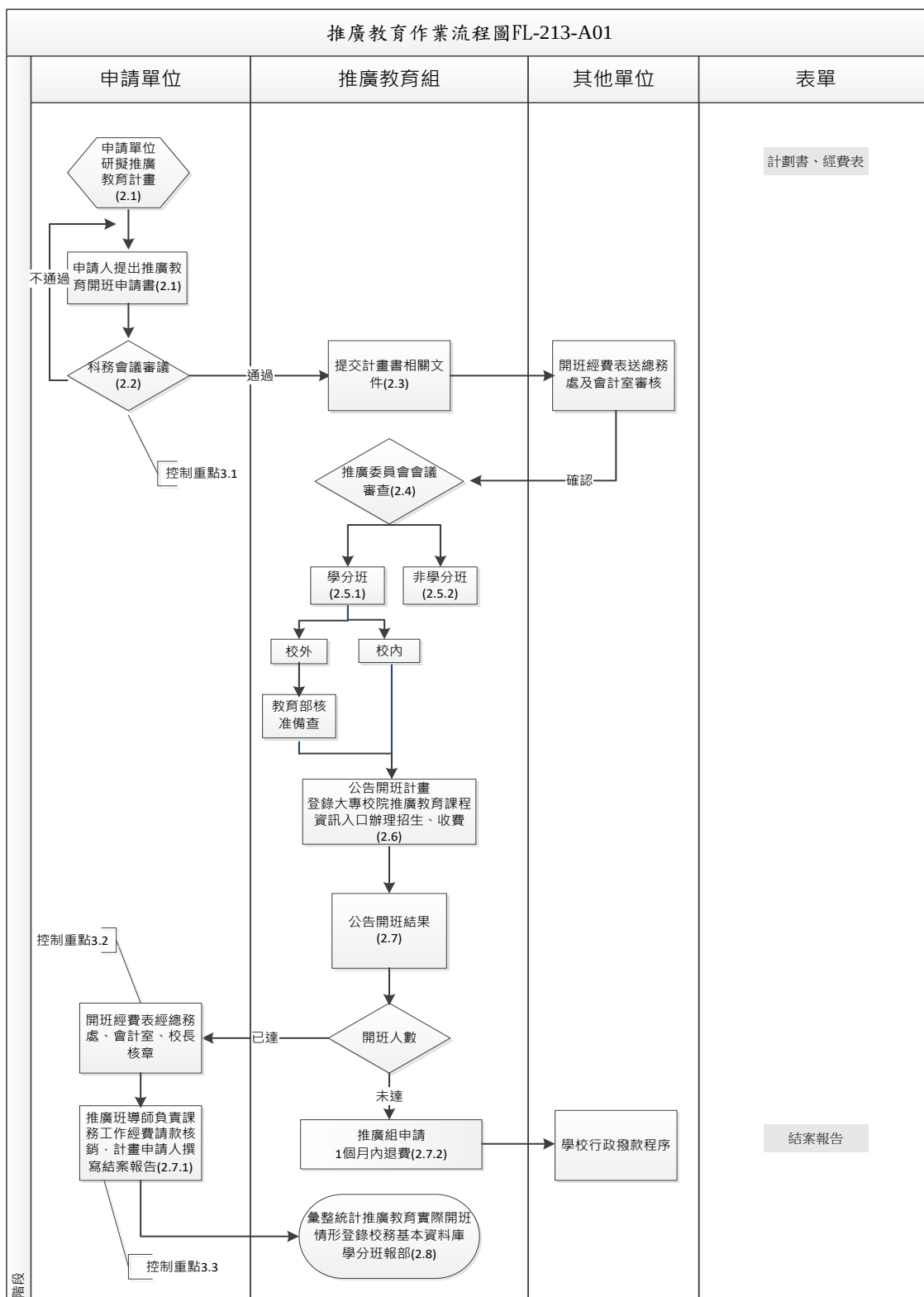
5、依據及相關文件：

- 5.1. 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(修正日期：108年02月21日)
- 5.2.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(1-213-100，修正日期：112年10月17日)
- 5.3.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推廣教育收支管理辦法(1-213-200，修正日期：111年09月20日)
- 5.4.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推廣教育收費優惠辦法(1-213-300，修正日期：108年08月18日)

6、修訂記錄：

序號	修訂內容	發行日期
1	制定。	99.11.17
2	修正流程圖。	101.10.24
3	修正作業文件。	102.07.26
4	修正格式。	105.11.10
5	修改內容。	106.11.23
6	修改法規修正日期。	108.06.20
7	修改法規修正日期。	109.11.12
8	修改法規 5.2 修正日期。	111.06.23
9	修改法規 5.3 修正日期。	111.11.10
10	修改法規 5.2 修正日期。	113.05.09
11	依據實際作業變更章節。	113.11.14

文件名稱	推廣教育作業	版次	11.0	文件編號	P-213-A01
------	--------	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-----



文件名稱	推廣教育作業	版次	11.0	文件編號	P-213-A01
------	--------	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-----